

2024 年度
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区民政局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推进民政工作改革发展，负责管理社会组织，牵头社会救助工作，负责管理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地名，负责管理婚姻登记，负责殡葬管理，牵头全区残疾人权益保护，负责养老服务，负责老龄工作，负责儿童福利保护，统筹慈善事业促进发展，负责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法规科、社会组织管理科、社会救助科、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科（未成年人保护科、区婚姻登记处）、老龄工作科、养老服务科。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机关）。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兜底线，强服务，民生保障坚实有力。一是动态监测，精准管理。实行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落实每月信息比对，核对新申请救助对象，定期复核救助对象。二是缜密研判，一事一议。

落实全区低保户档案年审、半年审，为困难家庭建立“一户一档”，联合街道通过“一事一议”研判复杂案例解决问题。三是紧贴需求，特色帮扶。实施“3+X”救助工程，开展特殊困难家庭救助帮扶，实施临时救助，主动协助特殊困难家庭申请服务。

（二）抓统筹，强质效，养老服务走深走实。一是强化基础养老服务设施供给。建设升级示范性助餐点，社区老年人认知障碍照护服务中心，完成家庭适老化改造。二是回应百姓养老服务需求。全区养老互助时间站点覆盖率 100%，建立重点空巢独居老人关爱探访机制，为政府养老扶助对象及高龄老年人提供上门照护服务。三是夯实行业行稳致远基础。成立养老机构安全生产工作专班，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三）聚合力，强引领，未保工作提质增效。一是强基础，服务能力上台阶。全力推进区内省级未保站点的创建工作，率先开展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线上课程培训及考核。二是强保障，服务措施更精准。及时发放困境儿童生活补贴，严格落实“一年两排”、“一月一访”工作机制，实行困境儿童“红黄蓝绿”四色分类，落实一类一策精准保障，加大个案服务投入。三是强联动，关爱服务更高效。与区内多部门联合制定实施方案，推动建立资源丰富、项目完善、模式多样、机制健全的未成年人社会练习教育体系。

（四）重引育，强管理，社会组织规范发展。一是立规范，夯实发展基础。召开全区社会组织联络员会议，组织全区社会组织业务培训，制定《玄武区社会组织登记指引（试行）》手册。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实地检查社会组织，开展慈善组织自查自纠整治整改检查慈善组织。二是促参与，激发内生动力。全年分2批组织实施公益创投项目，启动第三届区社区社会组织微创投项目，开展社会组织进社区公益活动。三是搭平台，发挥优势作用。拓展“政-校-企-社”合作平台资源，对接南京财经大学法学院社会工作专业师资入驻社创谷，积极推进链接慈善基金会为区内困境儿童提供资助。

(五) 优服务，强根基，专项事务全面提升。一是落实残疾人补贴发放。落实动态管理机制，加强审核，确保精准保障。二是推动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新打造省级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点。三是倡导宣传移风易俗。认真开展殡葬领域集中整治，启用玄武区首个户外婚姻登记处——金陵浪漫中心结婚登记处。四是壮大福彩公益事业。配合开展业务培训及销售员技能大赛，协办“中华慈善日暨福彩3D游戏二十周年宣传活动”。五是扎实开展流浪乞讨救助。建立部门协作联动和快速响应机制。开展“寒冬送温暖”和“夏季送清凉”专项救助行动，加强重点部位的主动巡查。六是依法做好遗产管理人。积极对接协调相关部门，依法依规做好遗产管理人工作。

第二部分
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2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05.5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25.4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12.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49.9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92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81.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448.23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859.54	本年支出合计	12,097.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34.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996.28
总计	13,093.94	总计	13,093.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859.54	11,734.08						125.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8	0.48						
20132	组织事务	0.48	0.4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8	0.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44.52	8,029.40						15.1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53.41	1,751.29						2.12
2080201	行政运行	818.41	816.29						2.12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0.00	7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53.50	253.5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11.50	611.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86	124.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86	124.86						
20810	社会福利	2,134.97	2,121.97						13.00
2081001	儿童福利	410.02	410.02						
2081002	老年福利	27.80	27.80						
2081004	殡葬	18.20	5.20						13.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671.87	1,671.8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7.08	7.08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87.38	1,487.38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05.05	1,005.05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82.33	482.3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868.00	1,868.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868.00	1,868.00						
20820	临时救助	2.85	2.8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5	1.35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1	1.5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46.59	146.59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6.59	146.5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26.47	526.47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1.15	141.1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85.31	385.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0.26	1,669.92						110.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7	43.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17	43.17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737.09	1,626.75						110.34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737.09	1,626.75						110.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2	4.9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1	2.4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41	2.4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1	2.5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1	2.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1.13	581.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1.13	581.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03	125.03						
2210202	提租补贴	456.10	456.10						
229	其他支出	1,448.23	1,448.23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81.78	281.78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81.78	281.7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23.78	1,123.7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23.78	1,123.78						
22999	其他支出	42.67	42.67						
2299999	其他支出	42.67	42.6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097.66	1,950.83	10,146.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8		0.48			
20132	组织事务	0.48		0.4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8		0.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12.98	1,326.53	6,886.4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57.19	816.36	940.83			
2080201	行政运行	816.36	816.36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0.00		7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53.61		253.6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17.22		617.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86	124.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86	124.86				
20810	社会福利	2,295.48		2,295.48			
2081001	儿童福利	410.02		410.02			
2081002	老年福利	201.31		201.31			
2081004	殡葬	5.20		5.20			
2081006	养老服务	1,671.87		1,671.8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7.08		7.08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91.55		1,491.55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4.43		4.4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04.79		1,004.7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82.33		482.3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868.00		1,868.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868.00		1,868.00			
20820	临时救助	2.85		2.8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5		1.35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1		1.5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46.59		146.59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6.59		146.5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26.47	385.31	141.1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1.15		141.1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85.31	385.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9.92	43.17	1,806.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7	43.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17	43.17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06.75		1,806.75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06.75		1,806.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2		4.9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1		2.4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41		2.4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1		2.5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1		2.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1.13	581.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1.13	581.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03	125.03				
2210202	提租补贴	456.10	456.10				
229	其他支出	1,448.23		1,448.23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81.78		281.78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81.78		281.7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23.78		1,123.7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23.78		1,123.78			
22999	其他支出	42.67		42.67			
2299999	其他支出	42.67		42.6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2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8	0.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05.5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03.34	8,203.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69.92	1,669.9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92	4.92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81.13	581.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448.23	42.67	1,405.56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734.08	本年支出合计	11,908.01	10,502.45	1,405.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48.9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5.02	381.16	193.8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5.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93.8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2,483.03	总计	12,483.03	10,883.61	1,599.4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908.01	1,950.83	9,957.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8		0.48
20132	组织事务	0.48		0.4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8		0.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03.34	1,326.53	6,876.8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51.97	816.36	935.61
2080201	行政运行	816.36	816.36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0.00		7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53.50		253.5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12.11		612.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86	124.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86	124.86	
20810	社会福利	2,295.48		2,295.48
2081001	儿童福利	410.02		410.02
2081002	老年福利	201.31		201.31
2081004	殡葬	5.20		5.20
2081006	养老服务	1,671.87		1,671.8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7.08		7.08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87.13		1,487.1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04.79		1,004.7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82.33		482.3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868.00		1,868.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868.00		1,868.00
20820	临时救助	2.85		2.8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5		1.35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1		1.5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46.59		146.59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6.59		146.5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26.47	385.31	141.1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1.15		141.1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85.31	385.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9.92	43.17	1,626.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7	43.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17	43.17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626.75		1,626.75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626.75		1,626.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2		4.9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1		2.4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41		2.4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1		2.5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1		2.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1.13	581.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1.13	581.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03	125.03	
2210202	提租补贴	456.10	456.10	
229	其他支出	1,448.23		1,448.23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81.78		281.78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81.78		281.7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23.78		1,123.7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23.78		1,123.78
22999	其他支出	42.67		42.67
2299999	其他支出	42.67		42.6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50.83	1,912.13	38.6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6.77	1,216.77	
30101	基本工资	173.81	173.81	
30102	津贴补贴	502.34	502.34	
30103	奖金	236.80	236.8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67	89.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84	44.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17	43.1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2	1.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5.03	125.0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9		38.69
30201	办公费	3.68		3.68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8.69		8.69
30207	邮电费	7.75		7.7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47		2.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50		2.5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2. 10		2. 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8. 56		8. 56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 13		0. 1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82		2. 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5. 36	695. 3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83. 55	283. 5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9. 06	19. 06	
30305	生活补助	392. 75	392. 75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502.45	1,950.83	8,551.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8		0.48
20132	组织事务	0.48		0.4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8		0.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03.34	1,326.53	6,876.8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51.97	816.36	935.61
2080201	行政运行	816.36	816.36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0.00		7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53.50		253.5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12.11		612.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86	124.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86	124.86	
20810	社会福利	2,295.48		2,295.48
2081001	儿童福利	410.02		410.02
2081002	老年福利	201.31		201.31
2081004	殡葬	5.20		5.20
2081006	养老服务	1,671.87		1,671.8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7.08		7.08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87.13		1,487.1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04.79		1,004.7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82.33		482.3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868.00		1,868.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868.00		1,868.00
20820	临时救助	2.85		2.8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5		1.35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1		1.5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46.59		146.59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6.59		146.5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26.47	385.31	141.1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1.15		141.1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85.31	385.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9.92	43.17	1,626.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7	43.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17	43.17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626.75		1,626.75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626.75		1,626.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2		4.9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1		2.4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41		2.4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1		2.5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1		2.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1.13	581.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1.13	581.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03	125.03	
2210202	提租补贴	456.10	456.10	
229	其他支出	42.67		42.67
22999	其他支出	42.67		42.67
2299999	其他支出	42.67		42.6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50.83	1,912.13	38.6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6.77	1,216.77	
30101	基本工资	173.81	173.81	
30102	津贴补贴	502.34	502.34	
30103	奖金	236.80	236.8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67	89.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84	44.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17	43.1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2	1.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5.03	125.0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9		38.69
30201	办公费	3.68		3.68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8.69		8.69
30207	邮电费	7.75		7.7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47		2.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50		2.5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2.10		2.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8.56		8.56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3		0.1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		2.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5.36	695.3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83.55	283.5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9.06	19.06	
30305	生活补助	392.75	392.75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制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小计	2.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0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0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0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0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0.0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0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0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0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6.00	参加培训人次(人)	37.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05.56		1,405.56
229	其他支出	1,405.56		1,405.56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81.78		281.78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81.78		281.7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23.78		1,123.7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23.78		1,123.7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8.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9
30201	办公费	3.68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8.69
30207	邮电费	7.7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5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2.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8.56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939.75
(一)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4
(二)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37.01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3,093.9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138.19 万元，减少 8%。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3,093.94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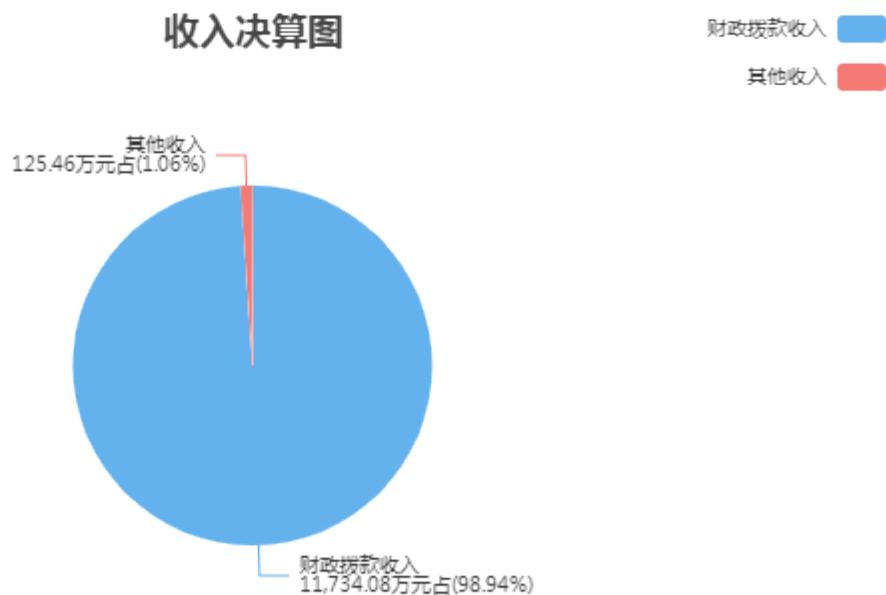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1,859.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3.49 万元，增长 2.27%，变动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3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01.68 万元，减少 53.17%，变动原因：2023 年使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决算总计 13,093.9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2,097.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4.16 万元，减少 2.77%，变动原因：其他支出减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996.28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老年福利、临时救助、老年卫生健康事务、福利彩票公益金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794.03 万元，减少 44.35%，变动原因：财政收回往年结转结余资金及使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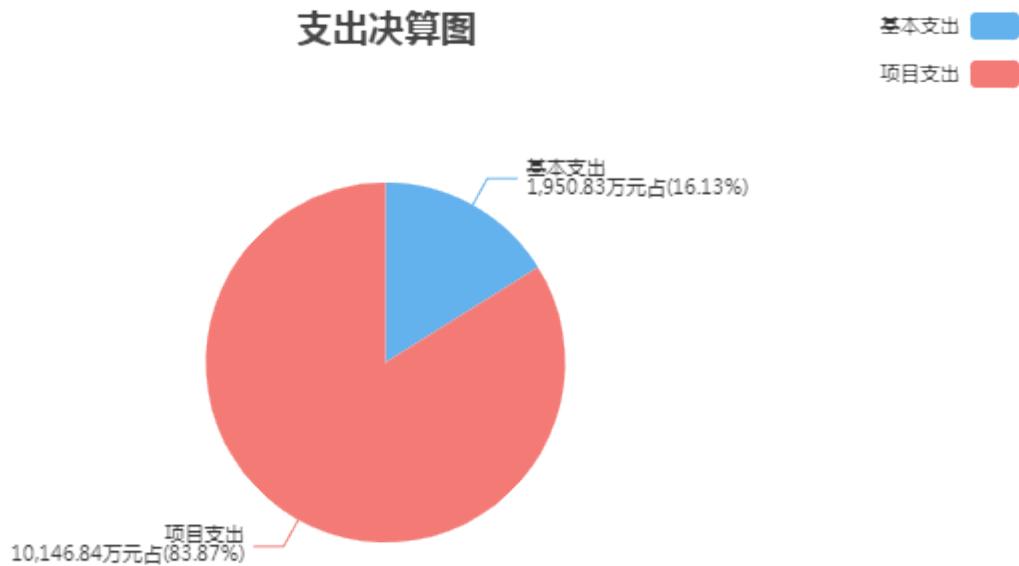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1,859.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734.08 万元，占 98.9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25.46 万元，占 1.0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2,097.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50.83 万元，占 16.13%；项目支出 10,146.84 万元，占 83.8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2,483.0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87.77 万元，减少 6.64%，变动原因：其他支出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908.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43%。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4,899.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79.92%。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4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使用社工部划转指标。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992.49 万元，支出决算 816.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出。

2. 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年初预算 110 万元，支出决算 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际情况支出。

3. 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 5.3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阶段性工作已完成，支出减少，节约成本。

4. 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 210 万元，支出决算 25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使用市级转移支付。

5. 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704.9 万元，支出决算 61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际情况支出。

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105.47 万元，支出决算 124.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

7. 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 560.16 万元，支出决算 410.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际情况支出。

8. 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01.3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功能科目调整。

9. 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 12 万元，支出决算 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功能科目调整。

10. 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 5,043.06 万元，支出决算 1,671.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功能科目调整。

11. 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 248.93 万元，支出决算 7.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功能科目调整。

12. 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04.7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功能科目调整、使用市级转移支付。

13. 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1,557.8 万元，支出决算 482.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功能科目调整、使用市级转移支付。

14. 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 2,332 万元，支出决算 1,8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际情况支出。

15. 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 40 万元，支出决算 1.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际情况支出。

16. 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 7.52 万元，支出决算 1.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际情况支出。

17.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 206 万元，支出决算 146.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际情况支出。

18. 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1.1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使用市级转移支付。

19. 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

算 470 万元，支出决算 385.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46.96 万元，支出决算 43.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

2.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年初预算 1,648.2 万元，支出决算 1,626.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际情况支出。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4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使用市级转移支付。

2.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5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使用市级转移支付。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35.1 万元，支出决算 125.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463.41 万元，支出决算 45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

（六）其他支出（类）

1.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81.7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使用市级转移支付。

2.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23.7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使用市级转移支付。

3. 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2.6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使用市级转移支付。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950.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12.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38.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

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0,502.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8.41 万元，增长 1.43%，变动原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等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950.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12.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38.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37 万元，变

动原因：厉行节约。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2.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6 个，组织培训 37 人次，开支内容：执法人员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405.56 万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36.49 万元，减少 31.17%，变动原因：福利彩票公益金支出减少。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8.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6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25 万元，增长 80.46%，变动原因：按实际情况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39.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37.01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共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44.46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0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本部门共 29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957.18 万元；本部门开展 1 个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11,908.0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

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 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 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三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 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三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 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三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

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四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四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五、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反映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支出。

四十六、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四十七、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